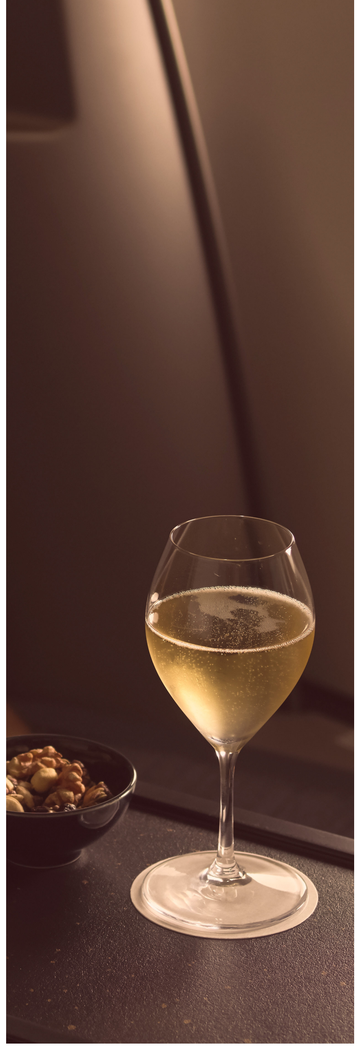

COSMILE





COSMILE
會 員 方 案

Revision: 6.9.0

© STARLUX Airlines Co. Ltd

COSMILE

章節	內容	頁數
第一章	一般入會條款及規則	2
第二章	COSMILE會員制度	5

COSMILE

第一章 一般入會條款及規則

1.1. 年滿2歲即可申請加入星宇航空COSMILE會員方案。若為2歲至未滿18歲之子女申請入會，須同時加入以其法定代理人為主會員之家庭帳戶。請由主會員登入COSMILE後，至會員專區申請新增子會員，確保每位會員使用獨立電子信箱註冊，且不可與其他會員共用，同時上傳證明文件，詳細可參考「家庭帳戶」說明；年滿18歲者，可透過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或App申請入會。

1.2. 為保障會員權益，每位入會者僅能以個人名義加入，並擁有一組會員卡號，請避免重複申請，且會員卡號不可轉讓。為善盡保護地球的企業責任及一份心力，星宇航空採用電子會員卡。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會員總覽或App COSMILE提供最即時的會員卡級、權益及哩程明細等資訊。會員身分不適用於公司或其他法定團體，星宇航空保有最終權利決定是否接受入會申請。

1.3. 會員卡級與卡號一經核發立即有效。哩程數之累積自會員卡申請核發，且搭乘獎勵哩程適用航班後開始。補登哩程限搭乘航班後的3天到365天內提出，及入會前184天內的搭乘紀錄仍可申請列入計算，請逕至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或App線上申請。為使哩程能自動存入會員帳戶，會員必須確保交易中使用之護照英文姓名及會員卡號皆與星宇航空COSMILE會員方案登記完全相符。

1.4. 請妥善保管您的會員卡號、電子郵件帳號及密碼。使用會員卡號、電子郵件帳號及密碼，進入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或手機App所進行的各項服務或查詢，都將被視為會員本人之行為，故請勿將會員卡號、電子郵件帳號及密碼提供予他人知悉或使用。若非可歸責於星宇航空，而會員卡號、電子郵件帳號或密碼遭不法使用，導致會員權益受損者，星宇航空恕不負責。







COSMILE

1.5. 會員如欲查詢或變更個人資料（除英文姓名、生日以外），請至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或App「我的帳戶」查詢或變更；亦可聯繫星宇航空客服中心。會員如欲變更英文姓名、生日，請先至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會員資料變更申請」提出申請，客服中心將主動與您聯繫。

1.6. 若會員涉及或違反下述情形，星宇航空得採取法律行動，且無須事先通知即終止該會員資格：

a. 以不正當手段累積個人哩程而獲利者（包含但不限於冒名累積哩程，出售哩程或酬賓獎項等），星宇航空得取消其會員資格與累積之哩程。對於已經使用於兌換酬賓獎項的哩程，該會員亦須賠償等值的金額。

b. 不合理要求給予非屬該卡級會員應享之權益者、不遵守機艙內或貴賓室等場所之使用規定，進而影響其他旅客權益或造成星宇航空服務人員之困擾者。

c. 會員之言行舉止對星宇航空有危害飛行安全之非法干擾行為，或侵害其他乘客之權益者。

d. 以不實或不當言詞中傷星宇航空商譽者。

e. 曾違反任何星宇航空行李運送條款規定者。

f. 其他不當使用或濫用會員權益之行為者。

1.7. 酬賓獎項如因相關法令規定應予課徵稅款、政府規費、燃油附加費等任何費用或附加費時，應由會員自行負擔。







COSMILE

1.8. 使用貴賓室或享受卡級優惠禮遇時，如有需要時，請出示電子會員卡或會員卡號。若無法出示且無法提供相關身分證明，星宇航空之服務人員保有權利視狀況決定是否提供服務。

1.9. 會員提供之個人資料均受星宇航空客戶隱私權政策所保護及依相關規定使用，相關條款請參考星宇航空官方網站「隱私保護政策」。星宇航空所取得的會員聯絡方式，包含但不限於電子郵件帳號、聯絡電話及地址等，係為提供交易資訊、服務、優惠訊息、會員權益及優惠通知等所用，星宇航空將傳送前述相關內容之電子郵件或郵遞信件予會員，並於電子郵件或郵遞信件中註明是由星宇航空發送。如因會員電子郵件帳號或聯絡地址有誤、電子郵件帳號系統故障，或會員申請提出停止收受所有信件等非可歸責於星宇航空之事由，導致前述訊息無法傳送，致使哩程無法累積或兌換至會員帳戶等任何有可能損害會員權益之情形，星宇航空概不負責。

1.10. 如會員實際哩程之累積或優惠禮遇，與本方案內容不符時，概以本方案最新公布內容為準，並保留星宇航空更正之權利。

1.11. 會員如需申請刪除帳戶，請先至星宇航空官方網站「刪除帳戶申請」提出申請，刪除成功後不另通知。該會員帳戶一經刪除，其所累積的任何哩程數，無論是否已兌換酬賓獎項，其相關優惠與權益將一併失效。

1.12. 電子會員卡所有相關內容均為星宇航空所有，星宇航空保有必要時可異動、註銷之權利。

1.13. 星宇航空保留本條款及規則之解釋及適用之權利，任何更動請以星宇航空網站最新公布內容為準，如因本條款之任何異動、修訂或終止而導致任何損失，星宇航空概不負責。在每一個案中星宇航空所做之決定應被視為最後的裁決。

1.14. 本條款及規則若有無效、可撤銷、不合法或不可執行之情況者，並不影響其他條款之效力，則其他條款均繼續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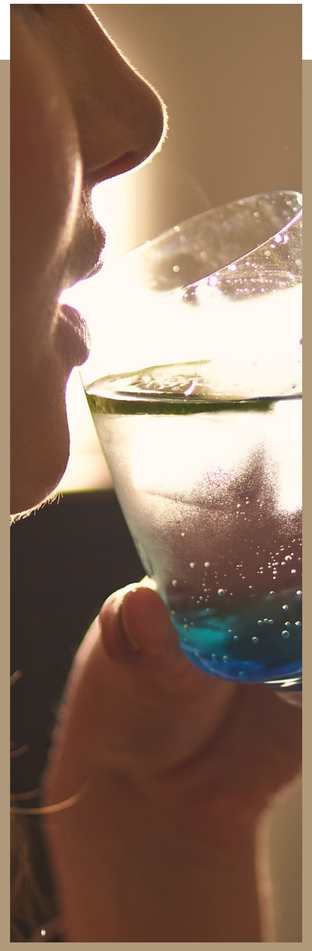





COSMILE







第二章 COSMILE會員制度

2.1. 專有名詞定義

2.1.1. 獎勵哩程

搭乘獎勵哩程適用航班或是透過各項同業 / 異業哩程合作案所獲得的哩程數。可用於兌換各項酬賓服務，如艙位升等或酬賓機票等，或折抵機票票款、béshopping預購免稅品之部分金額。

2.1.2. 獎勵哩程適用航班

- 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或哩程合作航空實際營運之航班
- 阿拉斯加航空班號且由阿拉斯加航空、SkyWest Airlines（OO）或Horizon Air（QX）實際營運之航班
- 阿提哈德航空班號且由阿提哈德航空或星宇航空實際營運之航班

2.1.3. 卡級哩程

卡級哩程搭乘卡級哩程適用航班所獲得的哩程數。可作為卡級晉升及續卡之哩程計算基準。

2.1.4. 卡級哩程適用航班

- 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或哩程合作航空實際營運之航班

2.1.5. 有效航段數

用於計算卡級晉升及續卡資格。僅限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可視為有效航段數。

2.1.6. 折返點

行程中與出發地距離最遠之航點視為折返點，而折返點後續之行程為回程。

2.1.7. 中途點

出發地或目的地與折返點間途經之航點，視停留時間可能為轉機點或停留點。

2.1.8. 轉機點

行程中停留時間不超過24小時之中途點視為轉機點。惟距離出發地最遠之航點不得視為轉機點。

2.1.9. 停留點

行程中停留時間超過24小時之中途點視為停留點。

2.2.0. 開口行程

指出發地與目的地為不同航點或折返點為不同航點之行程。

第二章 COSMILE會員制度

2.2. 個人會員 vs 家庭帳戶

2.2.1. **個人會員：**凡18歲以上之會員搭乘星宇航空，其每趟飛行所獲得的卡級哩程數、有效航段數及獎勵哩程數將自動累積至其個人會員帳戶中。

2.2.2. **家庭帳戶：**2歲至未滿18歲之會員搭乘星宇航空，其每趟飛行所獲得的卡級哩程數及有效航段數將自動累積至其個人會員帳戶中，然其每趟飛行所獲得的獎勵哩程數，則將自動移轉至主會員帳戶，並由主會員統一管理運用該帳戶名下之獎勵哩程數。







2.3. 卡級晉升及續卡

搭乘適用航班所獲得的卡級哩程及有效航段數可作為卡級晉升或續卡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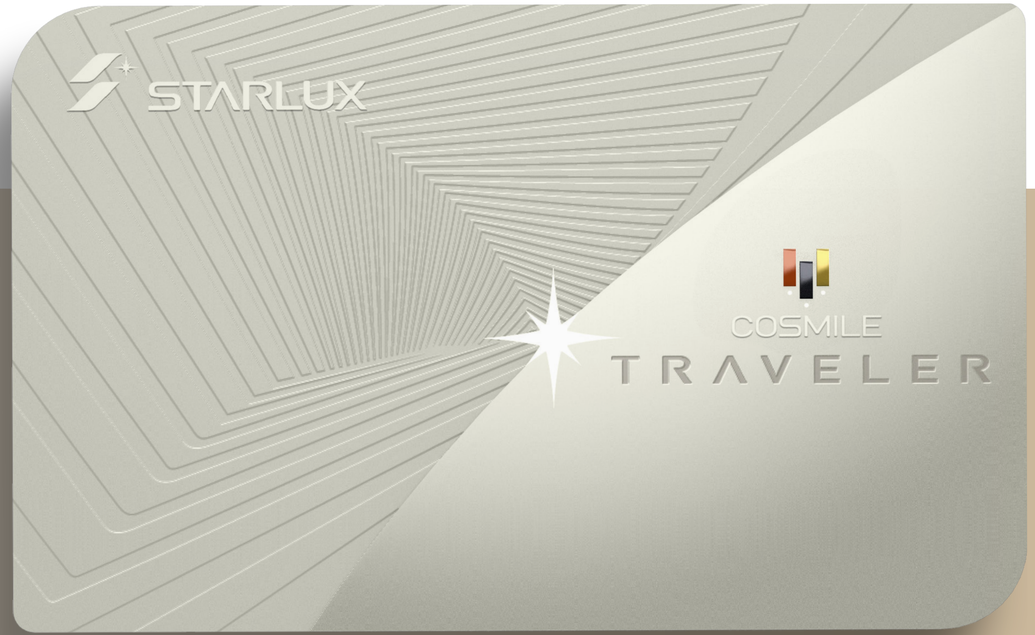

TRAVELER

入會規則

年滿2歲即可申請加入星宇航空COSMILE會員方案。若為2歲至未滿18歲之子女申請入會，須同時加入以其法定代理人為主會員之家庭帳戶。請由主會員登入COSMILE後，至會員專區申請新增子會員並上傳證明文件，詳細可參考2.7.「家庭帳戶」說明；年滿18歲者，可透過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或App申請入會。

晉升資格

–

卡級效期

永久

注意事項

1.搭乘卡級哩程適用航班可獲得卡級哩程以計算晉升或續卡之資格。

2.有效航段數僅限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可獲得。

3.晉升後的新卡級效期，將於符合晉升門檻當日正式生效，為期24個月。

4.卡級效期到期日前24個月內所累積之卡級哩程 / 有效航段數達到續卡標準門檻後，將於原卡級到期日之隔日，自動展延卡級效期24個月。

5.所累積之卡級哩程 / 有效航段數未達到續卡標準則降級至前一個卡級。新卡級效期將從原卡級到期日之隔日正式生效，為期24個月。

COSMILE

ADVENTURER



晉升資格

連續12個月內，符合下列標準之一即可從TRAVELER晉升至ADVENTURER：

(1) 累積30,000哩卡級哩程 或

(2) 累積25個有效航段數

續卡資格

於卡級效期到期日前24個月內，符合下列標準之一即可續卡：

(1) 累積40,000哩卡級哩程 或

(2) 累積40個有效航段數

卡級效期

24 個月

注意事項

1.搭乘卡級哩程適用航班可獲得卡級哩程以計算晉升或續卡之資格。

2.有效航段數僅限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可獲得。

3.晉升後的新卡級效期，將於符合晉升門檻當日正式生效，為期24個月。

4.卡級效期到期日前24個月內所累積之卡級哩程 / 有效航段數達到續卡標準門檻後，將於原卡級到期日之隔日，自動展延卡級效期24個月。

5.所累積之卡級哩程 / 有效航段數未達到續卡標準則降級至前一個卡級。新卡級效期將從原卡級到期日之隔日正式生效，為期24個月。

COSMILE

EXPLORER



晉升資格

連續12個月內，符合下列標準之一即可從ADVENTURER晉升至EXPLORER：

(1) 累積50,000哩卡級哩程 或

(2) 累積50個有效航段數

續卡資格

於卡級效期到期日前24個月內，符合下列標準之一即可續卡：

(1) 累積80,000哩卡級哩程 或

(2) 累積80個有效航段數

卡級效期

24 個月

注意事項

1.搭乘卡級哩程適用航班可獲得卡級哩程以計算晉升或續卡之資格。

2.有效航段數僅限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可獲得。

3.晉升後的新卡級效期，將於符合晉升門檻當日正式生效，為期24個月。

4.卡級效期到期日前24個月內所累積之卡級哩程 / 有效航段數達到續卡標準門檻後，將於原卡級到期日之隔日，自動展延卡級效期24個月。

5.所累積之卡級哩程 / 有效航段數未達到續卡標準則降級至前一個卡級。新卡級效期將從原卡級到期日之隔日正式生效，為期24個月。

COSMILE

INSIGHTER



晉升資格

連續12個月內，符合下列標準之一即可從EXPLORER晉升至INSIGHTER：

(1) 累積120,000哩卡級哩程 或

(2) 累積100個有效航段數

續卡資格

於卡級效期到期日前24個月內，符合下列標準之一即可續卡：

(1) 累積200,000哩卡級哩程 或

(2) 累積140個有效航段數

卡級效期

24 個月

注意事項

1.搭乘卡級哩程適用航班可獲得卡級哩程以計算晉升或續卡之資格。

2.有效航段數僅限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可獲得。

3.晉升後的新卡級效期，將於符合晉升門檻當日正式生效，為期24個月。

4.卡級效期到期日前24個月內所累積之卡級哩程 / 有效航段數達到續卡標準門檻後，將於原卡級到期日之隔日，自動展延卡級效期24個月。

5.所累積之卡級哩程 / 有效航段數未達到續卡標準則降級至前一個卡級。新卡級效期將從原卡級到期日之隔日正式生效，為期24個月。

2.4. 星宇航空哩程累積比例

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或哩程合作航空實際營運之航班可依下表累積不同比例的獎勵哩程以及卡級哩程。累積有效航段數僅限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舉例：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阿拉斯加航空實際營運航班，可累積獎勵哩程及卡級哩程，有效航段數則不計入。

	經濟艙				豪華經濟艙			商務艙			頭等艙
票價產品	Limited 限量	Saving 超值	Basic 基本	Full 全額	Saving 超值	Basic 基本	Full 全額	Saving 超值	Basic 基本	Full 全額	Full 全額
訂位艙等	Q	NSV	LMK	HBY	E	R	W	D	C	J	AF
可累積的 哩程數比例	0%	60%	80%	100%	105%	115%	125%	130%	150%	175%	200%
可累積的 有效航段數	0	1			1			1			1

注意事項

1. 為確保哩程數之累積，於訂位、開票時，請務必使用與護照及會員卡上相同之英文姓名，並主動告知會員卡號。
2. 哩程數之累積自會員卡申請核發開始。訂位時若已輸入會員卡號，哩程數及有效航段數將於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後3天 內自動累積至會員帳戶；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阿拉斯加航空/阿提哈德航空實際營運航班之哩程數則將於搭乘後21天內自動累積至會員帳戶。入會前184天 內的搭乘紀錄，仍可申請列入計算。
3. INSIGHTER、EXPLORER、ADVENTURER會員本人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可依照搭機當日卡級獲得加贈獎勵哩程禮遇，詳細說明及規範請詳見「會員各卡級優惠禮遇」。
4. 單一航段之獎勵哩程數自航班搭乘日當月之月底起算36個月內有效。例如：2020年1月23日搭乘JX888航班，此航段累積之獎勵哩程到期日至2023年1月31日。
5. 補登哩程須於搭乘航班後3天至365天內，於星宇航空官方網站及App的COSMILE補登哩程申請。如已超過前述補登期限，恕無法申請。星宇航空班號且由阿提哈德航空實際營運之符合資格航班，其哩程累積及補登服務僅適用於 2026 年 10 月 28 日（含）後實際搭乘之航班。
6. 哩程數計算係以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所公布之兩航點間哩程數（Ticketed Point Mileage）及所購買之票價產品所適用的累積標準為計算基準。
7. 不適用於累積哩程及航段數之情況：客艙佔位行李（Cabin baggage）、額外座位（Extra Seat）、票價產品為「Limited限量」、星宇航空 酬賓機票、以合作航空會員哩程兌換之機票、各種優待及折扣機票、包機機票、團體機票、嬰兒票。

8.各航空公司間無法互相轉換或合併使用哩程數，且僅限累積至一間航空公司，哩程一經累積，即不得要求更換至其他會員方案。
9.艙位升等航段之哩程數累積以會員原購買之票價產品為計算基準。哩程將於搭乘完成後21天內入帳至會員帳戶。
10.搭乘航段之哩程累積是以原購買票價產品之艙等及實際搭乘艙等兩者中較低者為基準。
11.星宇航空保留所有哩程數累積的最後審核權及決定權。
12.任何異動以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最新公布內容為準。

2.5. 哩程合作航空

2.5.1. 阿拉斯加航空

1.搭乘阿拉斯加航空班號且由阿拉斯加航空、SkyWest Airlines（OO）或Horizon Air（QX）實際營運之航班，可依下表累積不同比例的獎勵哩程。
2.搭乘阿拉斯加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恕無法累積哩程。

	經濟艙					商務艙		
訂位艙等	ZT	GX	OQNSVL	MKH	BY	EU	IDC	J
可累積的 哩程數比例	0%	30%	50%	70%	100%	0%	100%	125%

注意事項
1.為確保哩程數之累積，於訂位、開票時，請務必使用與護照及會員卡上相同之英文姓名，並主動告知會員卡號。
2.哩程數之累積自會員卡申請核發開始。訂位時若已輸入會員卡號，哩程數將於搭乘航班後21天內自動累積至會員帳戶。入會前184天內的搭乘紀錄仍可申請列入計算。
3.單一航段之獎勵哩程自搭乘日當月之最後一天起計算36個月內有效。如：於2024年11月23日搭乘AS888航班，此航段累積之獎勵哩程到期日為2027年11月30日。
4.補登哩程須於搭乘航班後3天至365天內，於星宇航空官方網站及App的COSMILE補登哩程申請。如已超過前述補登期限，恕無法申請。星宇航空班號且由阿提哈德航空實際營運，或阿提哈德航空班號且由星宇航空或阿提哈德航空實際營運之符合資格航班，其哩程累積及補登服務僅適用於 2026 年 10 月 28 日（含）後實際搭乘之航班。
5.欲補登哩程至阿拉斯加航空會員帳戶，請至阿拉斯加官方網站參閱，實際處理時間將依阿拉斯加航空之作業流程而異，最長可能需達8週以上。

6.哩程數計算係以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所公布之兩航點間哩程數（Ticketed Point Mileage），及所購買之票價產品所適用的累積標準為計算基準。
7.各航空公司間無法互相轉換或合併使用哩程數，且僅限累積至一間航空公司，哩程一經累積，即不得要求更換至其他會員方案。
8.星宇航空保留所有哩程數累積的最後審核權及決定權。

2.5.2. 阿提哈德航空

搭乘阿提哈德航空班號且由阿提哈德航空實際營運或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之航班，可依下表累積不同比例的獎勵哩程。

	經濟艙				商務艙			頭等艙
訂位艙等	ETG	VU	KMQL	YBH	ZP	DW	JC	FA
可累積的 哩程數比例	30%	50%	70%	100%	85%	100%	125%	150%

注意事項
1.為確保哩程數之累積，於訂位、開票時，請務必使用與護照及會員卡上相同之英文姓名，並主動告知會員卡號。
2.哩程數之累積自會員卡申請核發開始。訂位時若已輸入會員卡號，哩程數將於搭乘航班後21天內自動累積至會員帳戶。入會前184天內的搭乘紀錄仍可申請列入計算。
3.單一航段之獎勵哩程自搭乘日當月之最後一天起計算36個月內有效。如：於2024年11月23日搭乘EY888航班，此航段累積之獎勵哩程到期日為2027年11月30日。
4.補登哩程須於搭乘航班後3天至365天內，於星宇航空官方網站及App的COSMILE補登哩程申請。如已超過前述補登期限，恕無法申請。星宇航空班號且由阿提哈德航空實際營運，或阿提哈德航空班號且由星宇航空或阿提哈德航空實際營運之符合資格航班，其哩程累積及補登服務僅適用於 2026 年 10 月 28 日（含）後實際搭乘之航班。
5.欲補登哩程至阿提哈德航空會員帳戶，請至阿提哈德官方網站參閱，實際處理時間將依阿提哈德航空之作業流程而異，最長可能需達8週以上。
6.哩程數計算係以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所公布之兩航點間哩程數（Ticketed Point Mileage），及所購買之票價產品所適用的累積標準為計算基準。
7.各航空公司間無法互相轉換或合併使用哩程數，且僅限累積至一間航空公司，哩程一經累積，即不得要求更換至其他會員方案。
8.星宇航空保留所有哩程數累積的最後審核權及決定權。

2.6. 會員各卡級優惠禮遇

項目	TRAVELER	ADVENTURER	EXPLORER	INSIGHTER
專屬服務專線	-	-	-	本人
酬賓機票之變更或退票	-	-	-	免收手續費
機場專屬報到櫃檯	-	本人	本人及同行1人	本人及同行2人
額外免費託運行李額度	-	計件制：本人1件	計件制：本人1件	計件制：本人1件
優先提領行李	-	-	本人及同行1人	本人及同行2人
星宇航空 自營機場貴賓室 （桃園機場）	-	-	本人及同行1人 及未滿13歲孩童	本人及同行2人 及未滿13歲孩童
非星宇航空 自營機場貴賓室 （除桃園機場外）	-	-	本人及未滿13歲孩童	本人及同行1人 及未滿13歲孩童
免費預選座位	-	-	免費預選前區 / 標準座位	免費預選加長空間 / 前區 / 標準座位
優先登機	-	-	本人及同行1人	本人及同行2人
搭機加贈獎勵哩程	-	15%	25%	25%

*表格內”－“表示恕不提供該優惠禮遇

注意事項

1.凡COSMILE會員搭乘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於訂位、開票時輸入COSMILE會員卡號，即可依搭乘日之卡級享有上述優惠禮遇。自2024年5月1日起，持團體票價產品亦適用卡級優惠禮遇。同行者須與適用上述優惠禮遇之COSMILE會員搭乘同一航班方可適用。

2.自2026年4月21日起，INSIGHTER、EXPLORER、ADVENTURER會員本人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可依照搭機當日卡級獲得加贈獎勵哩程禮遇。此禮遇不適用於無法累積哩程或航段數之產品或服務。補登哩程亦依搭機日當日卡級計算加贈獎勵哩程標準。實際累積以系統顯示為準。搭乘日早於起始日亦不符合禮遇規範。

3.各航空公司間無法互相轉換或合併使用哩程數，且僅限累積至一間航空公司，哩程一經累積，即不得要求更換至其他會員方案。

4.符合貴賓室使用資格之會員搭乘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時，請於報到櫃檯提供會員卡號以利確認卡級並使用相對應的貴賓室。進入貴賓室時，請出示登機證，且如有需要，亦請出示電子會員卡或會員卡號。
5.上述專屬報到櫃檯不包含機場之外的報到櫃檯，如車站（市區預辦登機）。
6.各地機場貴賓室請參考星宇航空官方網站公告。
7.如遇機場貴賓室使用空間不足時，星宇航空保有安排其他代替方式之權利。各地機場貴賓室之使用，須遵守當地機場規範及開放時間。
8.自2025年1月25日起，台中國際機場之星宇航空自營貴賓室不開放COSMILE會員使用。針對INSIGHTER及EXPLORER會員將提供餐飲抵用券，適用於機場內Wing Café及hómee KITCHEN（一樓和三樓）。
9.INSIGHTER專屬服務專線，請登入會員帳戶查詢專線號碼。服務時間：週一至週日（含國定假日）08:00–20:00(GMT+8)。

2.6.1 星宇航空酬賓機票兌換辦法

星宇航空酬賓機票兌換標準（每張）

	頭等艙	商務艙	豪華經濟艙	經濟艙
台灣–香港 / 澳門	不提供兌換	來回 40,000哩	來回 25,000哩	來回 20,000哩
	不提供兌換	單程 20,000哩	單程 12,500哩	單程 10,000哩
亞洲區間（不含台灣–香港 / 澳門）/ 澳洲–紐西蘭之間	來回 120,000哩	來回 60,000哩	來回 40,000哩	來回 35,000哩
	單程 60,000哩	單程 30,000哩	單程 20,000哩	單程 17,500哩
亞洲–美洲 / 歐洲 / 大洋洲區間	來回 260,000哩	來回 180,000哩	來回 120,000哩	來回 100,000哩
	單程 130,000哩	單程 90,000哩	單程 60,000哩	單程 50,000哩

注意事項
1.酬賓機票兌換對象為扣抵哩程之會員本人或家庭帳戶任一成員。
2.兌換酬賓機票前，請確認會員帳戶內持有足夠且有效的獎勵哩程；機位訂妥後，需由旅客支付機場稅或其他相關附加費用以完成酬賓機票開立。
3.酬賓機票兌換方式：
A.透過星宇航空客服中心。
B.透過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或App線上兌換酬賓機票。
4.酬賓機票恕不提供哩程及有效航段數累積，然仍可享有各項會員卡級優惠禮遇。
5.酬賓機票使用效期為自開票日起一年。

6.酬賓機票適用之行李額度、GALACTIC Wi-Fi使用以及預選座位權益比照各艙等的「全額」票價產品。
7.酬賓機票不得以支付機票差額方式辦理艙位升等。
8.酬賓機票不適用於包機航班，且僅適用於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之航班。
9.如開立一個航段以上的單程酬賓機票，中途轉機點不可停留。例，兌換曼谷–台北–洛杉磯之單程酬賓機票，台北不可停留。
10.整段行程之酬賓機票兌換哩程數，以長程航線或較高訂位艙等之兌換標準為基準。
11.來回酬賓機票之「出發地至折返點」與「折返點至目的地」之間，亞洲–亞洲，所有中途點僅允許轉機，每次轉機時間不得超過24小時；亞洲–美洲／歐洲／大洋洲，旅客可於去程或回程擇一段，在中途點停留乙次，且不限停留天數，其餘中途點僅允許轉機。然折返點及中途點不可與出發地及目的地之地區相同，惟澳洲與紐西蘭雖同屬大洋洲，兩者之間不受此地區相同之限制。除台灣地區外，目前地區分為東北亞、東南亞、中國大陸、美洲、歐洲及大洋洲（請參考下表各航線所屬之地區）。台灣出發之來回行程，不得以台灣為轉機點。

地區	東北亞	東南亞	中國大陸	美洲	歐洲	大洋洲
航線	日本、韓國	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 越南、菲律賓、印尼	中國大陸 (含香港、澳門)	美國	捷克	澳洲、紐西蘭

舉例說明如下：

適用行程：

1. 洛杉磯 LAX（出發地）– 台北 TPE（停留點）– 大阪 KIX（折返點）– 台北 TPE（轉機點）– 洛杉磯 LAX（目的地）

適用原因：以上述洛杉磯–台北–大阪行程為例，亞洲–美洲區間去／回程擇一停留一次，且不限停留天數。

2. 奧克蘭 AKL（出發地）– 雪梨 SYD（停留點）– 台北 TPE（轉機點）– 東京 TYO（折返點）– 台北 TPE（轉機點）– 雪梨 SYD（轉機點）– 奧克蘭 AKL（目的地）

不適用行程：

大阪 KIX（出發地）– 台北 TPE（停留點）– 曼谷 BKK（折返點）– 台北 TPE（停留點）– 大阪 KIX（目的地）

不適用原因：以上述大阪–台北–曼谷行程為例，亞洲–亞洲區間不可中途停留。

12.來回酬賓機票允許於出發地與目的地，以及折返點各一次開口行程，惟開口之兩點必須為同一區域內之國家。台灣、中國港澳、東北亞、東南亞、美洲、歐洲、大洋洲分別視為不同區域。開口行程間之轉乘需由旅客自行安排。

舉例說明如下：

適用行程：

1. 台北 TPE（出發地） – 大阪 KIX（折返點）、（開口） 沖繩 OKA（折返點） – 台北 TPE（目的地）

2. 洛杉磯 LAX（出發地） – 台北 TPE（停留點） – 新加坡 SIN（折返點）、（開口） 吉隆坡 KUL（折返點） – 台北 TPE（轉機點） – 洛杉磯 LAX（目的地）

不適用行程：

1. 曼谷 BKK（出發地） – 台北 TPE（轉機點） – 宿霧 CEB（折返點） – 台北 TPE（轉機點） – 沖繩 OKA（目的地）

不適用原因：曼谷與沖繩位於不同區域

2. 洛杉磯 LAX（出發地） – 台北 TPE（停留點） – 新加坡 SIN（折返點） – 台北 TPE（停留點） 布拉格 PRG（目的地）

不適用原因：洛杉磯與布拉格位於不同區域

13.酬賓機票開立後，可接受變更之情形如下表說明，另若未搭乘已訂妥之航班、亦未於航班起飛前取消機位，將於更改機票或退票前酌收未登機手續費。頭等艙之短程航線（亞洲、澳洲–紐西蘭之間）酌收美金120元、長程航線（美洲／歐洲／大洋洲）酌收美金200元，商務艙／豪華經濟艙／經濟艙之短程航線　（亞洲、澳洲–紐西蘭之間）酌收美金50元、長程航線（美洲／歐洲／大洋洲）酌收美金100元。（前述退票及未登機手續費，為2024年6月1日起調整之費率）

更改項目	是否受理	說明
更改航班日期時間	受理	更改航班日期時間之費用收取規則，適用各艙等之全額票價產品規範。此規則僅適用於相同起訖點之航班。
更改航點	受理	僅限更改至哩程兌換標準相同，且「行程區間不變」（酬賓機票所適用之行程區間為台灣–香港／澳門區間、亞洲–亞洲區間、澳洲–紐西蘭之間以及亞洲–美洲／歐洲／大洋洲區間）之航點。酬賓機票座位供應視航班及日期而定，部分航班或時段可能不提供酬賓機票座位，即使該航班仍有付費機票座位可供預訂。例：旅客原兌換東京出發經台北至新加坡之經濟艙機票，可聯繫星宇航空客服中心更改為新加坡出發經台北至東京之經濟艙機票，毋須支付額外哩程但須酌收改票手續費美金60元，如有產生稅金或附加費等費用之差額須由旅客支付。
辦理退票	受理	酬賓機票未使用之航段可辦理退票，退票時須酌收退票手續費並退還未使用之可退稅金、附加費（不包含不可退款的訂位服務費）以及退票當日仍有效的哩程。頭等艙之短程航線（亞洲／澳洲–紐西蘭之間）酌收美金120元手續費、長程航線（美洲／歐洲／大洋洲）酌收美金200元手續費，商務艙／豪華經濟艙／經濟艙之短程航線（亞洲／澳洲–紐西蘭之間）酌收美金50元手續費、長程航線（美洲／歐洲／大洋洲）酌收美金50元手續費。如行程中包含不同艙等組合，退票手續費將以收費標準較高者為準。
更改艙等	不受理	因機隊調度致使機型異動，在「維持原哩程兌換標準」且「行程區間不變」（酬賓機票所適用之行程區間為亞洲–亞洲區間、澳洲–紐西蘭之間以及亞洲–美洲／歐洲／大洋洲區間）之情況下，旅客可聯繫客服中心更改艙等。酬賓機票座位供應視航班及日期而定，部分航班或時段可能不提供酬賓機票座位，即使該航班仍有付費機票座位可供預訂。 例1：旅客原兌換東京出發經台北至洛杉磯之頭等艙酬賓機票，其中東京出發至台北航班若機型未提供頭等艙服務，將以商務艙替代；若因機隊調度該航班機型異動，致使該航班能提供頭等艙服務時，旅客可聯繫客服中心將商務艙更改為頭等艙，且毋須支付額外哩程及改票手續費，如有產生稅金或附加費等費用之差額須由旅客支付。 例2：旅客原兌換舊金山出發經台北至東京之豪華經濟艙機票，可聯繫客服中心更改為舊金山出發經台北至峴港之豪華經濟艙機票，惟若台北至峴港航班之機型無豪華經濟艙服務，則以經濟艙替代且不退還哩程。
更改姓名	不受理	如因會員資料中之會員姓名已按照COSMILE會員方案辦理更新，則機票可更改姓名，惟須酌收姓名修正服務費。

14. 星宇航空將視航班訂位狀況，保有調整各航班酬賓機票座位數之權利。例如部分航班或日期時段可能不提供酬賓機票座位，即使付費機票座位仍可預訂。
15. 酬賓機票之開立與使用須遵照票價、機票政策以及各國政府的規範。
16. 其他未盡事項按星宇航空運送條款以及本方案第一章「一般入會條款及規則」辦理。
17. 酬賓機票之規範及權益內容，僅適用於持有星宇航空（189）之機票，且搭乘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航班之旅客。
18. 任何更動以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最新公布內容為準。

2.6.2. 合作航空(阿拉斯加航空)酬賓機票兌換辦法

此辦法僅適用透過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或App兌換阿拉斯加航空班號並由阿拉斯加航空、SkyWest Airlines（OO）或Horizon Air（QX）實際營運航班之酬賓機票。

1.兌換標準

兩航點間哩程數 (TPM – Ticketed Point Mileage)	商務艙	經濟艙
1 – 1,000	單程 25,000哩	單程 10,000哩
1,001 – 2,000	單程 35,000哩	單程 15,000哩
2,001 – 3,000	單程 45,000哩	單程 20,000哩
3,001 – 4,000	單程 55,000哩	單程 35,000哩

2. 酬賓機票兌換對象限扣抵哩程之會員本人或家庭帳戶任一成員。
3. 兌換前請確認會員帳戶內持有足夠且有效的獎勵哩程；機位訂妥後，須由旅客支付機場稅或其他相關附加費用以完成酬賓機票開立。
4. 酬賓機票恕不提供哩程及有效航段數累積。
5. 酬賓機票使用效期為自開票日起一年。
6. 僅限兌換美國國內線航班，兩航點間哩程數及兌換標準可參考星宇航空官方網站及App之哩程計算器。

7. 僅開放兌換單程或單點來回行程；不開放開立不同航點進出、中途停留、轉機行程、不同艙等組合，亦不得與星宇航空航段同時兌換。
8. 適用之隨身／託運行李額度、重量及尺寸限制以及預選座位等權益，須以阿拉斯加航空之規範為準。
9. 酬賓機票不得以支付機票差額方式辦理艙位升等。
10. 酬賓機票可預訂機位有限，且不開放候補機位。
11. 合作航空（阿拉斯加航空）酬賓機票開立後，可接受變更之情形如下表說明：

更改項目	是否受理	說明
更改航班日期時間	受理	不收取費用。
更改航點	不受理	
辦理退票	受理	酬賓機票未使用之航段可辦理退票，退票時須酌收美金50元退票手續費並退還未使用之可退稅金、附加費以及退票當日仍有效的哩程。
更改艙等	不受理	
更改姓名	不受理	如因會員資料中之會員姓名已按照COSMILE會員方案辦理更新，則機票可更改姓名，唯需酌收姓名修正服務費。

12. 酬賓機票之開立與使用須遵照機票政策以及各國政府的規範。
13. 任何更動以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最新公布內容為準。

2.6.3. 合作航空(阿提哈德航空)酬賓機票兌換辦法

此辦法適用透過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或App兌換阿提哈德航空班號並由阿提哈德航空實際營運航班之酬賓機票。

1.兌換標準

兩航點間哩程數 (TPM – Ticketed Point Mileage)	頭等艙	商務艙	經濟艙
1 – 1,000	單程 50,000哩	單程 25,000哩	單程 10,000哩
1,001 – 2,000	單程 70,000哩	單程 35,000哩	單程 15,000哩
2,001 – 3,000	單程 130,000哩	單程 45,000哩	單程 20,000哩
3,001–4,500	單程 150,000哩	單程 70,000哩	單程 45,000哩
>4,501	單程 260,000哩	單程 120,000哩	單程 80,000哩

2. 酬賓機票兌換對象限扣抵哩程之會員本人或家庭帳戶任一成員。
3. 兌換前請確認會員帳戶內持有足夠且有效的獎勵哩程；機位訂妥後，須由旅客支付機場稅或其他相關附加費用以完成酬賓機票開立。
4. 酬賓機票恕不提供哩程及有效航段數累積。
5. 酬賓機票使用效期為自開票日起一年。
6. 兩航點間哩程數及兌換標準可參考星宇航空官方網站及App之哩程計算器。
7. 僅開放兌換單程或單點來回行程；不開放開立不同航點進出、中途停留、轉機行程、不同艙等組合，亦不得與星宇航空航段同時兌換。
8. 適用之隨身 / 託運行李額度、重量及尺寸限制以及預選座位等權益，須以阿提哈德航空之規範為準。
9. 透過 COSMILE 兌換之阿提哈德航空頭等艙酬賓機票，相關服務僅包含機上服務及機場貴賓室使用權益。其他頭等艙專屬服務及地面禮遇均不適用，實際服務內容以阿提哈德航空公告及作業規範為準。
10. 酬賓機票不得以支付機票差額方式辦理艙位升等。
11. 酬賓機票可預訂機位有限，且不開放候補機位。

12. 合作航空（阿提哈德航空）酬賓機票開立後，可接受變更之情形如下表說明：

更改項目	是否受理	說明
更改航班日期時間	受理	不收取費用。
更改航點	不受理	
辦理退票	受理	酬賓機票未使用之航段可辦理退票，退票時須酌收美金50元退票手續費並退還未使用之可退稅金、附加費以及退票當日仍有效的哩程。
更改艙等	不受理	
更改姓名	不受理	如因會員資料中之會員姓名已按照COSMILE會員方案辦理更新，則機票可更改姓名，唯需酌收姓名修正服務費。

13. 酬賓機票之開立與使用須遵照機票政策以及各國政府的規範。
14. 任何更動以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最新公布內容為準。

2.6.3. 星宇航空艙位升等兌換辦法

兌換星宇航空艙位升等標準（每一航段）

	經濟艙 升等 商務艙	經濟艙 升等 豪華經濟艙	豪華經濟艙 升等 商務艙	商務艙 升等 頭等艙
亞洲區間（兩艙等）	18,000哩	/	/	/
澳洲–紐西蘭之間（兩艙等）	18,000哩	/	/	/
亞洲–大洋洲區間（兩艙等）	60,000哩	/	/	/
亞洲–美洲 / 歐洲區間（四艙等）	/	30,000哩	45,000哩	65,000哩

注意事項

1.須持有「基本」或「全額」票價產品且已完成開立之機票方可預訂艙位升等。

2.艙位升等不適用於「超值」、「限量」票價產品、星宇航空酬賓機票、以阿拉斯加航空會員哩程兌換之機票、各種折扣及優待機票、團體機票、嬰兒票以及包機航班，且僅適用於星宇航空班號並由星宇航空實際營運之航班。

3.預訂艙位升等及進行哩程抵扣時，會員個人帳戶內須持有足夠且有效的獎勵哩程。

4.艙位升等兌換對象為抵扣哩程之會員本人或家庭帳戶任一成員。

5.符合升等條件之旅客，登入會員後可透過線上艙位升等專區辦理升等。惟部分訂位類型可能不適用線上升等，例如經由旅行社購買之機票，或訂位代號中含有特定特殊服務者。實際適用情形依線上艙位升等專區為主；如無法於線上進行艙位升等，請聯繫星宇航空客服中心協助辦理。

6.艙位升等須於航班起飛3小時前訂妥並完成哩程抵扣，各地機場恕無法接受臨櫃要求兌換艙位升等。

7.艙位升等所適用的行李額度、GALACTIC　Wi-Fi使用以及預選座位權益比照升等後艙等的「全額」票價產品。改票、退票、未登機手續費，則遵循持有機票之票價產品內容。

8.艙位升等航段之哩程及航段數累積以原購買票價產品之艙等為計算基準。哩程及航段數將於搭乘完成後21天內入帳至會員帳戶。僅接受累計至「COSMILE」會員卡號中，無法累計至其他合作航空公司。

9.如因艙位升等而產生機場稅或其他相關附加費用，須由旅客以現金或信用卡支付。

10.會員使用哩程申請艙位升等時，僅得升等至下一個艙等（即一次僅限升等一個艙等），不得跨艙等升等。例如：豪華經濟艙不可直接升等至頭等艙。若該航班未設置豪華經濟艙，則可由經濟艙升等至商務艙。

11.星宇航空將視航班訂位狀況，保有調整各航班艙位升等座位數之權利。例如部分航班或日期時段可能不提供艙位升等座位，即使付費機票座位仍可預訂。
12.其他未盡事項按星宇航空運送條款以及本方案第一章「一般入會條款及規則」辦理。
13.任何更動以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最新公布內容為準。

2.7　家庭帳戶規則

2.7.1　　家庭帳戶制度說明

- 每一個家庭帳戶可包含1位主會員，及最多5位子會員。主會員之配偶或其每位子女僅能歸屬至一個家庭帳戶中。
- 子會員須為主會員之配偶，或其2歲至未滿18歲之子女，並請提供下列證明文件：
  1. 配偶：主會員與子會員護照影本、主會員與子會員之關係證明文件（如：身分證、戶口名簿、戶籍謄本、結婚證書...等）。
  2. 2歲至未滿18歲之子女：主會員與子會員護照影本、主會員與子會員之關係證明文件(如：戶口名簿、戶籍謄本、出生證明...等）。
- 若為2歲至未滿18歲之子女申請入會，須同時加入以其法定代理人為主會員之家庭帳戶。請主會員登入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或App申辦新增子會員，並上傳上述之證明文件。
- 每位會員（含主會員與子會員）皆須使用一組獨立且可正常收信之電子信箱進行註冊，不可與其他會員共用同一信箱。
- 若欲申請配偶為子會員，請配偶先完成入會後，再由主會員登入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或App申辦，並上傳上述之證明文件。
- 如需新增或移除家庭帳戶子成員，請主會員登入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或App申辦，並上傳上述之證明文件。
- 完成申辦新增家庭帳戶，或是子會員的新增或刪除後，星宇航空客服人員約需14個工作天完成內部作業後， 將主動以信件回覆申辦結果。

2.7.2　　家庭帳戶哩程計算方式

- 子會員所累積之獎勵哩程將全數自動移轉至主會員帳戶中，由主會員統一管理及運用，但子會員所累積之卡級哩程與有效航段數仍將全數保留於其個人會員帳戶中。
- 建立家庭帳戶前，子會員所累積的獎勵哩程，將於家庭帳戶設定完成後，由星宇航空統一轉至主會員帳戶中。
- 當子會員年滿18歲後，星宇航空會自動將此子會員移出原家庭帳戶，被移出之子會員仍保有其個人會員帳戶，其累積的獎勵哩程亦將不再合併於家庭帳戶之主會員帳戶中。

注意事項
1.移出家庭帳戶之子會員不得要求歸還過去所獲得的獎勵哩程。
2.任何更動以星宇航空官方網站最新公布內容為準。